招标公告

二分公司惠霞高速项目钢筋加工件及周转材料运输服务采购

1.招标条件

本招标为 二分公司惠霞高速项目钢筋加工件及周转材料运输服务采购招标，招标人为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招标项目资金已落实。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表中服务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2.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 二分公司惠霞高速项目。

2.2 项目概况：惠霞高速为新增联络线（第24联），是全省高速公路网的重要补充，本项目依次串接省高网第四横（S18）、第五射（S6）、第六横（G1523）、第七横（G15）、第八横（S30），能够有效完善全省高速公路网通达性和覆盖度。本项目实施可与沈海高速、惠大高速组成惠州市由惠城区到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南北向大通道，是《惠州市“丰”字交通主框架总体布局规划》南北交通轴线。

惠霞高速主线路线全长64.293km，水口支线路线全长5.249km，主支线总长69.542km。路线由北向南分别经过惠州市博罗县、惠城区、惠阳区、惠东县、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惠州新材料产业园区道路工程（以下简称“南段”）和大亚湾先行实施段工程（以下简称“大亚湾段”）远期均作为惠霞高速组成部分，纳入高速公路管理运营。

“南段”为惠东新材料产业园西侧的重要南向北交通通道。路线全长7.8km，路线北起惠东县白花镇南亚村，接现状国道228线，南下与沈海高速、厦深高铁相交，近期终于惠东县白花镇榕子坑村。

“大亚湾段”位于惠东县白花镇和大亚湾霞涌街道范围内。路线全长4.109km，北起惠东县白花镇榕子坑村，衔接“南段”终点，路线往南沿大亚湾森林公园与大亚湾铁炉嶂森林公园交界处狭长走廊带通过，而后继续往南跨越鱿鱼湾水源保护区，终于大亚湾霞涌街道望牛嶂处。

3.招标范围

3.1 招标范围：见服务需求一览表

服务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包号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型号规格 | 计量单位 | 暂定数量 | 运输方式 | 运输起点 | 运输终点 |
| 标包1 | 1 | 桩基钢筋笼 | 见图纸 | 吨 | 292 | 汽车运输 | 项目钢筋加工厂 | 项目指定施工点 |
| 标包1 | 2 | 钢筋半成品 | 见图纸 | 吨 | 16150 | 汽车运输 | 项目钢筋加工厂 | 项目指定施工点 |
| 标包1 | 3 | 周转材料 | / | 吨 | 10000 | 汽车运输 | 项目内材料堆场 | 项目指定施工点 |
|  | 小计 | / | / | 吨 | 26442 |  |  |  |

注：以上招标数量为暂定数量，实际以订单为准。

3.2 项目钢筋厂与施工工区运距及钢筋计划设计使用量详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材料名称 | 钢筋厂名称 | 最大运距（km） | 最小运距（km） | 平均运距（km） | 设计重量（T） | 备注 |
| 桩基钢筋笼 | 东江二集中钢筋厂 | 15.00 | 0.50 | 7.75 | 90.00 |  |
| 桩基钢筋笼 | 西枝江钢筋厂 | 35.00 | 0.50 | 17.75 | 160.00 |  |
| 桩基钢筋笼 | 路基钢筋厂 | 7.00 | 5.00 | 6.00 | 42.00 |  |
| 钢筋半成品 | 东江二集中钢筋厂 | 15.00 | 0.50 | 7.75 | 5685.00 |  |
| 钢筋半成品 | 西枝江钢筋厂 | 70.00 | 0.50 | 17.75 | 10028 |  |
| 钢筋半成品 | 路基钢筋厂 | 7.00 | 5.00 | 6.00 | 437.00 |  |
| 周转材料 | 材料堆场-东江特大桥 |  |  | 1 | 10000 |  |

3.3 交货地点：

东江二集中钢筋厂：惠州市惠城区水口街道山塘东江钢筋加工厂；

西枝江钢筋厂：惠州市惠城区马安镇木棉村西枝江钢筋厂；

路基钢筋厂：惠州市惠东县明星村路基钢筋厂；

项目部东江材料堆场：惠州市惠城区水口街道山塘东江桥头；

项目部西枝江材料堆场：惠州市惠城区马安镇木棉村西枝江钢筋厂后场。

3.4 供货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0日（暂定），如甲方项目需要可延期。

3.5 其他： 以上路线运距及钢筋加工件、周转材料数量为项目初步统计，仅作为参考，具体行车运输路线待招标公告结束由招标单位组织投标单位进行实地考察后自行规划。

4.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要求：

4.1.1 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且营业执照范围经营范围应含有与招标服务相同或相近的内容。

4.1.2 投标人需要在“保利长大招标采购平台（https://ec.polycd.com，下同）”注册并经审批通过。

4.1.3 投标单位必须具备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4.2财务要求：

4.2.1 投标人注册资金不低于50万元，如营业执照无法体现注册资金的，则以最新年度（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报表数据为准。

4.2.2近3年财务报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4.3业绩要求：

须提供近3年不低于100万元货物运输的服务业绩，并提供相应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不接受对贸易商的供货业绩）。

4.4信誉要求：

4.4.1 投标人近三年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曾出现严重违约或被逐。

4.4.2 近三年（2022.1-至今）至少二家同类投标物资已供买方或使用单位出具的履约情况证明。

4.4.3投标人不得存在4.7款的任何情形。如有必要，招标人有权对投标文件中有关内容进行调查核实，投标人应给予配合。

4.5其他要求：

4.5.1 投标人须提供不少于10辆公司或公司法人名下自有运输车辆的证明材料（车辆行驶证、车辆图片等）

4.6.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6.3 本次招标不接受被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列入限制交易黑名单的供应商投标。

4.6.4 因产品质量问题被国家、地方行业管理部门通报的供应商，在未完成整改或消除影响前不得参与投标。

4.6.5 若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标段（或标包）投标，否则投标均无效。

注：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②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4.7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4.7.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4.7.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7.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7.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4.7.5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4.7.6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4.7.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4.7.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4.7.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且在处罚期和处罚范围内；

4.7.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4.7.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7.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4.7.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作为评标时的判断依据）；

4.7.14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作为评标时的判断依据）；

4.7.15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4.7.16 投标人在近三年有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

4.7.17本次招标不接受被本公司列入限制交易黑名单的供应商。因产品质量问题被国家、地方行业管理部门通报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投标。

5.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报名要求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7月31日9:00时至2025年8月7日16:00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保利长大招标采购平台进行报名，在报名截止后，招标方将在平台发送招标文件，各报名单位自行登录并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

5.2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需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缴纳壹万元投标保证金，否则作废标处理。投标保证金必须由投标人基本户汇出，不得以个人及其他单位名义汇款。（汇款凭证应及时上传到招标采购平台，经招标人确认后方可提交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8月13日16:00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保利长大招标采购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同时投标保函及授权书原件（如有）需邮寄到广州市番禺区洛浦街道沿沙东路33号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202室。投标保函及授权书原件作为投标辅助资料，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

6.2开标时间：由招标人根据投标截止时间进行线上开评标。

6.3本次招标统一组织现场踏勘，不组织投标预备会。如投标人需要现场踏勘，请在招标公告截止后联系招标人，踏勘费用投标单位自理。

6.4如投标人对本次招标存在疑问，可通过保利长大招标采购平台或电话联系招标联系人进行提问，需统一告知投标人的，由招标联系人统一在保利长大招标采购平台回复。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招标相关信息将通过“保利长大招标采购平台（https://ec.polycd.com）”发布。

8.监督部门及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机材部，联系人：林工，监督电话：020-38864959

9.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

邮  编：511431

联 系 人：刘敏

电  话：18819354584

电子邮件：1209678063@qq.com

日  期：2025年7月31日